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1-018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实际派发现金分红的数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当日公司回购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77,302,927.4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实际派发现金分红的数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当日公司回购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3,253,331,860 股,其中回购股票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5,832,685 股,该股份按规定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04,374,793.75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的数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当日公司回购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0 年度公司累计回购股份金额为 501,767,932.61 元,加上该金额后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 1,306,142,726.36 元,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28%。

2、公司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预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对现金分红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的要求,该方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因此,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1-022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朱鑫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2016 年	2020 年度签署兴瑞科技、浙江震元等上市公司年度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浙江龙盛、力盛赛车等上市公司年度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度签署浙江龙盛、力盛赛车等上市公司年度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鑫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2016 年	
	龚文昌	2012 年	2009 年	2009 年	2016 年	2020 年度签署运达股份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恩学	2010 年	2008 年	2010 年	不适用	近三年签署了国发股份、高斯贝尔、东杰智能、中贝通信、南华生物等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1 年度在公司现有审计范围内,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费用预计为 250 万元(不包括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代垫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等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2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历年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因此,审计委员会成员建议: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同时聘请其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此意见将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历年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请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1-025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0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0 年 10-12 月			2020 年 1-12 月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元)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元)
染料	61,703	69,039	2,310,041,087.96	207,231	217,758	8,086,480,535.63
助剂	10,584	16,233	224,141,523.16	41,430	57,184	837,369,554.46
中间体	24,427	21,572	839,184,173.52	78,615	80,572	3,521,883,635.76

注:上述产品销量包含了部分外购成品再销售的量。中间体的产量包含了用于生产间苯二酚的间苯二胺的量。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不含增值税)波动情况

(二)主要原料价格(不含增值税)波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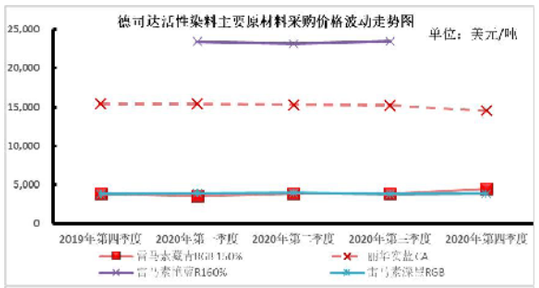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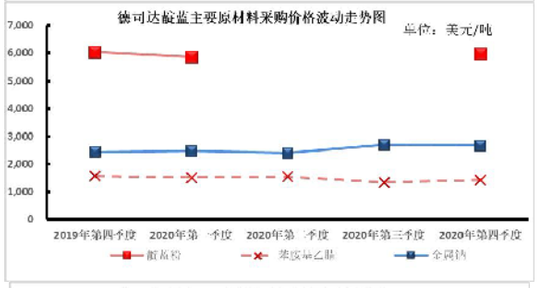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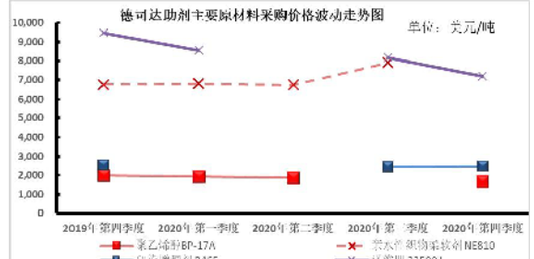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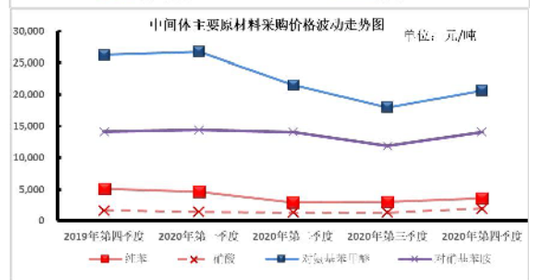

注:价格断档现象为该原料在该季度未采购,故无数据采集。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1-023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循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循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五)资金来源

用于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将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低风险理财品种,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更大限度地发挥自有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将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部、资金管理部会同财务部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资金管理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0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 5.7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12.1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500.00	2.76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6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8.98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4.42	0
6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16.61	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0.2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0.98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0.16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7.54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84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76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60	0
合计		92,000.00	92,000.00	102.63	0
2020 年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7,000	
2020 年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6	
2020 年度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	

2021 年度期间发生的委托理财投资,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1-024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道墟街道龙盛大道 1 号公司办公大楼四楼多功能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

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7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52	浙江龙盛	2021/5/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其代表人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二)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道墟街道龙盛大道 1 号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联系人:李霞萍,联系电话:0575-82048616,传真:0575-82041589。

(四)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10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30-17:00。

六、其他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报备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352 公司简称:浙江龙盛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77,302,927.44 元。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龙盛	600352	G 龙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建芳	陈国江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道墟街道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道墟街道
电话	(0575)82048616	(0575)82048616
电子信箱	yaojf@lonsen.com	cheng@longshe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以染料、助剂为主的纺织用化学品业务和以间苯二胺、间苯二酚为主的中间体业务,已成为全球领先的公司核心业务。

公司主营的制造业务主要为特殊化学品业务,采购模式为主要原材料由公司总部采购中心牵头实行集中采购,各子公司分别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其它辅助材料由各子公司自行采购,严格控制采购成本。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由销售部门结合市场销售形势及客户订单计划,制订生产计划,合理、有序生产。销售模式分国内和国外两市场,在国内主要沿用经销商运营和直接销售相结合模式,国外销售模式以终端客户直接销售为主。

2020 年以来,随着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的扩散及其影响加重,失业率提升、居民消费不足、物流不畅等因素导致全球供应链多环节受阻,国际贸易和投资大幅缩减,全球不同经济领域都面临下行风险。公司主营的染料产品,下游市场也出现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12 月,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印染布产量 525.03 亿米,同比减少 3.71%。国内染料行业虽经历了铁石起伏的发展历程,但经受住了复杂严峻的考验,在疫情的严重冲击下实现了快速复苏,行业整体呈现恢复向好的发展态势,2020 年底,下游印染企业产能利用率基本恢复至 2019 年同期水平。公司主营中间体行业,也因需求低迷的影响导致销量和价格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56,314,538,994.82	51,583,921,410.85	9.17	52,216,259,169.85
营业收入	15,605,441,783.04	21,364,994,632.83	-26.96	19,075,780,34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6,313,824.31	5,022,953,729.27	-16.86	4,111,364,62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1,811,021.04	4,261,130,872.85	-42.70	3,704,231,92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26,122,766.44	24,536,691,157.60	13.00	19,969,920,52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096,479.20	6,589,542,302.44	-57.80	1,076,300,53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52	1.5766	-17.21	1.26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52	1.5766	-17.21	1.26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3	22.52	减少 6.49 个百分点	22.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00,077,352.89	3,394,630,836.11	3,700,307,489.49	4,310,426,10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5,907,654.17	1,093,318,518.86	890,908,606.53	1,016,179,04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9,970,024.80	441,277,169.08	537,409,376.12	663,154,45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805,715.71	876,228,014.57	127,878,599.26	738,184,149.6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本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0,0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2,7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阮水龙	0	389,653,992	11.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阮伟祥	0	346,321,538	1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	70,000,070	70,000,070	2.15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84,134	69,995,042	2.15	0	无	0	境外法人
张世国	60,609,596	60,609,596	1.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500,000	52,000,000	1.60	0	无	0	其他
中英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49,668,500	1.53	0	无	0	国有法人
项志峰	-59,935,691	47,475,558	1.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小成	2,269,991	42,545,207	1.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阮兴祥	0	34,238,202	1.05	0	质押	15,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阮水龙与阮伟祥、项志峰存在关联关系,分别为父子、翁婿关系,存在一致行动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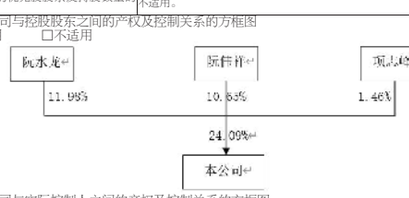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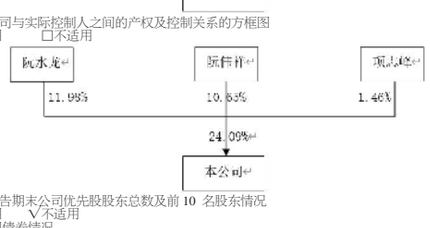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龙盛 01	136205	2016-1-29	2021-1-29	52,827.1	4.3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龙盛 02	136206	2016-1-29	2021-1-29	11,000	4.18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龙盛 03	136301	2016-3-17	2021-3-17	188,369.8	4.1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龙盛集团股